

栽桑養蠶的新觀念

養蠶原是我國古老的生產事業，在近代經濟發展的潮流中，復興蠶業不是復古，而要以新的姿態和內容來謀發展。

■ 陸錦標 ■

本省現有蠶農三千餘戶，多散居山地，砍伐野桑養蠶，是一種原始的生產方式。我國蘇、浙、川、粵各省，仍依傳統方法作栽桑養蠶的副業經營，但是世界先進諸國家，却都在發展大規模的企業性栽桑養蠶。本文以一公頃坡地為單位，分述新式栽桑養蠶的各種標準。

臺灣極宜栽桑養蠶

桑樹分佈在南緯二〇度到北緯五〇度之間，也就是從我國新疆和日、俄積雪地帶至赤道剛果、東非馬拉加西，都有蠶桑的生產，但各地都有其品系範圍。本省的桑樹屬於島桑系統和一部份本地野桑，如果把我國中部或日本的桑樹移植到本省來，就難免發芽遲而落葉早，失去了實用價值。島桑的範圍，平面分佈在北緯三一度五〇分以南的亞熱帶地區，垂直分佈，則阿里山標高一千七百五十公尺處是它的極限，所以本省是極宜栽桑養蠶的區域。

(1) 水的問題

一般旱作的最低需水量，年約五百公厘，但是因為降雨的時期和數量不能均勻，總免不了受到旱害的影響。例如：土壤對於雨水所能保持的容量不過五〇公厘，而桑園的一日需水量在十公厘以內，然而一次降雨量過多時固易流失，但十日無雨却又

感到水的供應不繼。雖然一般認為桑樹甚為強壯，不過它是長期作物，尤其在夏季生長旺盛時不能缺乏水分，在若干旱季過長或與桑樹繁茂期間相衝突的地方，應該考慮各種涵蓄水分的處理。

(2) 土的條件

桑園耕作的基礎是土壤，近年有很多坡地特產超過水田收益的實例，耕土的優厚與改良當是重大關鍵。

土層：普通水田的耕土，有六寸（十八公分）就够了。但桑樹是深根性作物，它的根羣，大部份分佈在十至五十公分的土層裏，所以桑園土層是深的比較好。

土性：水田的土壤，只要不太老朽的即可，而桑園却應避免酸性土壤。桑園土壤最適當的酸度是六·八—六·五，如果過此程度，那麼，桑根的伸長就會受到限制，並且阻礙對若干微量要素的吸收。

土質：現階段的桑園，提倡以多收穫來與對抗作物做經濟上的競爭，尤其在大量開發山坡地的現狀下，不但必須保水保土，更應致力於土壤有機質的增加，以改善土壤結構。因此，在經濟可行的原則下，坡地桑園應用草帶法來保持水土，也可以就地取得牧草來做飼養材料。一舉數得，最為理想。

農作物的生產量，因時因地而異，尤其是經營方法和工作效率等人的因素，更不盡相同。對同一種物產的耕作，有人獲厚利，有人却虧本。現在，在本省由野桑養蠶演進為栽桑養蠶的過渡階段，根據本省近年實績並參考技術改良的工作經驗，試擬一公頃一年間的生產標準。

桑：栽培桑樹六千株，生產桑葉一萬八千公斤。

（平均每株一期採收桑葉一公斤，以每年收穫三期為原則。）

蠶：飼育蠶種五十張，每張能結繭的蠶兒應有一萬頭以上。分春、夏、秋三期養蠶，或分早春、晚春、早秋、晚秋四期養蠶。（這需依據各地氣溫、遲早及桑樹發育程度而釐訂每期養蠶的數量與開始的確期，尤其應考慮颱風的因素。）如果是大規模的經營，在桑園壯盛技術熟練以後，可以把桑樹分區剪枝，分期收葉，自三月至十一月，幾乎每月都可養蠶一期，藉此分散栽桑養蠶最忙碌時期的尖峰負荷。

繭：收穫蠶繭一千公斤，每顆蠶繭重二公分。

（五十四年秋蠶期蠶繭價格每公斤上繭三八·五元，又五十五年春蠶期起另加獎勵金四·五元，再加副產收入，蠶農收入當在新臺幣四萬元以上。）

絲：加工外銷，製造生絲一百二十公斤。每六十公斤為一包裝單位，恰是二擔。（繭率一九%，製絲率以七折計，則每八公斤蠶繭可製生絲一公斤。國際市場生絲現價為每公斤美金十五元，每擔美金九百元，即照可能漲落之最低價格計算，每公頃每年農工所得外匯亦在美金一千五百元以上。）

改進技術提高繭產

技術上最重要的目標，是怎樣提高單位收繭量。普通桑園剪枝三個月後始可收穫桑葉，養蠶一期則一個月便可生產蠶繭。雖然收成豐歉的根本原因在於栽桑，而關鍵還在養蠶這一階段，並且稚蠶期

和壯蠶期却又大異其趣。

稚蠶期：蠶兒一生，就眠四次，劃分為五齡，第一、二、三齡為稚蠶期。第一、二兩齡雖不足十日，飼用桑葉不過全期的二%，但却是影響蠶作最大的關鍵。根據實驗，稚蠶期的飼育，關係蠶兒的強健程度。換句話說，稚蠶飼育一定要選用優良適熟的桑葉，稚蠶用桑的葉質，是決定蠶兒強健性的主要原因。蠶兒強健，可避免或減少將來病蠶、遲眠蠶或遺失蠶的發生。例如：一張蠶種有三十三隻母蠶所產的卵，平均約有蠶卵一萬六千五百粒，大概至少有一萬五千頭蠶，可供實用，假定收飼一萬二千頭，至少應有一萬頭以上的蠶兒被飼養成熟。（普通蠶農大都儘量收飼所孵化的一萬五千頭蠶）

壯蠶期：蠶兒孵化，小如蠅蠅，長大時有如人手的小指，在不足一個月的時間內，成長一萬倍。壯蠶期包括第四、五兩齡，約佔全期經過日數的一半，但食用桑葉却佔全數的九五%以上，絕大部份成本的支出以及成績優劣的表現，都在這一時期，應當竭力使蠶兒充分吃足桑葉。（野桑養蠶在蠶兒最需食桑時不易充分供應，所以飼育時間延長，致滋生蠶病，減輕蠶重。）壯蠶期食下桑葉的是否足夠，確與將來每一顆蠶繭的重量有絕對關係，假如每一頭蠶兒都能充分飽食，則每一顆蠶繭都能重達二公分。

因此，提高單位收繭量的要訣，是「稚蠶吃得活」，壯蠶吃得飽」十個字。這雖是養蠶期間技術上的運用，根本問題，還是要在栽培桑樹的「葉質」和「葉量」方面問題，就是說：桑葉的品質好，則每一張蠶種有一萬頭以上的蠶兒可以結繭，桑樹的產量多，則每一顆蠶繭都能重達二公分，那麼，便有二十公斤蠶繭的收穫了。（現在本省野桑養蠶每張蠶種的平均收繭量是十公斤，但栽培桑樹的平均收繭量是三十公斤以上，其實，高達三十公斤也並非難事。）

栽桑養蠶，目的是為了營利，原則上不外乎提高收入與節減支出。提高收入便是增加生產，必須集約經營所謂高產量桑園。至於節減支出，則養蠶

成本內人工佔三分之二，必須改良技術，實施所謂省力養蠶。

栽桑養蠶兩大原則

高產量桑園：桑園的產繭量，日本有高達每公頃三千公斤的。即以前述目標，以產繭一千公斤而論，則每年分三、四期收繭，共須培養桑樹生長枝條十八萬公尺，桑葉六百萬片。那麼，除了必須深厚的耕土，均勻的雨水，和充分的日光外，第一、必須用覆蓋綠肥或敷蓋牧草的方法除草。第二、成園後每年施用氮素三百五十公斤、磷酐一百二十公斤、鉀質一百五十公斤，約合化學肥料一千五百公斤，合需新臺幣五千元。第三、除第一年初植時須施用基肥堆肥至少一萬二千公斤外，嗣後需每年補充粗大有機物。例如：水土保持的草帶法，每年可收割敷蓋牧草約三萬公斤，乾草量約四分之一，又養蠶殘餘的糞糞及桑渣約有產繭量的九倍，也應埋入土中。總之，自桑園裏生長出來的，仍要還元給土壤，否則，只取不給，便是所謂掠奪農業。

省力養蠶：據調查：本省蠶農現依傳統方法栽桑養蠶，每人工作一日，約折抵生產蠶繭一公斤。但照蘇、浙蠶區原蠶飼育的僱工經營，每工可產蠶二公斤。檢討本省多費的原因：第一、工作效率較低。第二、工作方法保守，生產方式有很多的改進餘地。第三、生產單位過於零散。因此，今後的栽桑養蠶技術，不能照過去數十年的傳統方式，初步的省力養蠶標準，若是具有年青夫婦兩個勞動力的家庭，應該可以耕作一公頃桑園，並年產一千公斤的蠶繭。

復興蠶業現代經營

專輯預告

十六卷三期

農作物病蟲害專輯

(二月一日出版)

十六卷四期

麻類纖維作物專輯

(二月十六日出版)

蠶業是我國古老的生產，在近代經濟發展的潮流中，復興蠶業，不是復古，要以新的姿態和內容來謀發展。先行研究解決專門性的瓶頸問題，然後推廣一套具有整個新體系的生產方式。

栽桑速成化：普通桑樹和果園一樣，三年成園

，然後養蠶，至十年左右始盛產，所以二、三十年代桑園必須建成，栽桑當年就可養蠶，三年後盛產，十年後每年更新十分之一。就是使桑樹提早利用，並且集中在十年之間發揮它的最大效益；一個人的世代裏，不妨利用幾個世代的桑樹，做到物盡其用，這纔是現代社會的經濟意義。

養蠶簡易化：養蠶的缺點，是生產過程比較繁複，且須仰賴老蠶農的經驗。其實，近代養蠶，化繁為簡，有若干困難或複雜的問題，應該由專業機構去研究，設計出一套簡單易行的方法，使人人能做，而每人做的效果都很好。今後的養蠶應當力求簡化，省事、省錢，不會做的人一看便會，已經會的人百做不厭，既省力，又賺錢，使生產者樂於從事。

生產企業化：近年本省年產蠶絲不過二百擔，而廣東順德一縣有年產生絲五萬擔的史實，抗戰時期，雲南蠶業新村在蒙自一地栽桑七、八千市畝，其緯度與氣候都與本省相近似，近來本省經濟發展甚速，一旦時機成熟，增產外銷蠶絲為勢所必至。去年，桃園縣復興鄉有解甲歸田的軍人五戶開闢坡地桑園七公頃，現已開始養蠶。臺灣蠶絲公司苗栗蠶絲廠，亦已開始組織公館、頭屋兩鄉蠶農，作有計劃的養蠶推廣，且自桑園的水上保持做起。苗栗縣農會大湖蠶絲廠則已新裝自動織絲機，似乎各方面都在作良好的開始。本省企業界人士富於創業之熱忱與經驗，山地廣闊，農民勤樸，對栽桑養蠶實在蘊藏着無限的潛力。